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ONTINENTAL HOLDINGS LIMITED

## 恒和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13)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業績公告

恒和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益	3	420,315	440,967
銷售成本		(328,284)	(331,922)
毛利		92,031	109,04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920)	(18,465)
行政費用		(111,444)	(101,252)
其他經營收入		4,902	3,845
貿易及其他長期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淨額		(12,534)	(1,537)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		(5,257)	37,432
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464	—
撥回採礦權之減值虧損		17,592	—
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		(200)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2,477	1,684
財務成本	4	(7,301)	(5,817)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26)	1,62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4,543	(138)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5	(13,673)	26,424
所得稅(開支)/抵免	6	(4,209)	22,188
年內(虧損)/溢利		<u>(17,882)</u>	<u>48,612</u>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7,551)	(20,801)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之變動		<u>(9,440)</u>	<u>2,425</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26,991)</u>	<u>(18,376)</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44,873)</u></u>	<u><u>30,236</u></u>
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5,341)	43,679
非控制權益		<u>(2,541)</u>	<u>4,933</u>
		<u><u>(17,882)</u></u>	<u><u>48,612</u></u>
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2,332)	25,303
非控制權益		<u>(2,541)</u>	<u>4,933</u>
		<u><u>(44,873)</u></u>	<u><u>30,236</u></u>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之每股 (虧損)/盈利	8		
—基本		(0.22)	0.64
—攤薄		<u>(0.22)</u>	<u>0.64</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652	52,995
土地使用權		–	29,871
使用權資產		47,641	–
投資物業		1,564,100	1,511,200
商譽		8,124	–
無形資產		8,222	–
採礦權		594,773	598,38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2,405	17,862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973	1,999
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5,750	20,023
長期應收款項		–	–
遞延稅項資產		5,762	5,762
		<u>2,327,402</u>	<u>2,238,099</u>
<b>流動資產</b>			
發展中物業		318,763	301,662
存貨		220,522	165,415
貿易應收款項	9	92,687	114,88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382	20,372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201	13,424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	54
現金及現金等額		468,521	621,380
		<u>1,129,076</u>	<u>1,237,188</u>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0	(74,010)	(64,0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4,460)	(50,682)
合約負債		(475)	(1,227)
銀行及其他貸款	11	(751,663)	(743,575)
融資租賃承擔		-	(35)
租賃負債		(3,976)	-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696)	-
應付非控制權益款項		(29,340)	(21,671)
稅項撥備		(1,998)	(2,281)
		<u>(906,618)</u>	<u>(883,530)</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22,458</u>	<u>353,65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549,860</u>	<u>2,591,757</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5,397)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0,550)	(31,669)
控股股東提供之貸款		(4,388)	(4,549)
遞延稅項負債		(133,250)	(133,108)
		<u>(183,585)</u>	<u>(169,326)</u>
<b>資產淨值</b>		<u><u>2,366,275</u></u>	<u><u>2,422,431</u></u>
<b>權益</b>			
股本		560,673	560,673
儲備		<u>1,618,910</u>	<u>1,678,120</u>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u>2,179,583</u>	<u>2,238,793</u>
<b>非控制權益</b>		<u>186,692</u>	<u>183,638</u>
<b>權益總額</b>		<u><u>2,366,275</u></u>	<u><u>2,422,431</u></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恒和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本初步全年業績公告內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之法定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惟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須披露有關本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將於適當時候呈交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集團兩個年度之財務報表發表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並無就其報告發表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提呈注意之任何強調事項；亦無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之聲明。

##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採用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本集團已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營運有關且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所得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借貸成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已於下文概述。其他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i)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之會計處理作出重大更改，主要在於承租人會計處理方面。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優惠」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之交易之內容」。從承租人角度來看，絕大部分租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此原則之少數例外情況為相關資產屬低價值或被釐定為短期租賃之租賃。從出租人角度來看，會計處理大致上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保持不變。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之新定義、其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之影響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允許本集團採納之過渡方法之詳情，請參閱本附註第(ii)至(v)節。

##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a) 採用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 (i)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續)

本集團已使用累積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按相等於租賃負債之金額確認使用權資產，當中已就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相關之任何預付款項或應計租賃付款作出調整。於二零一九年呈列之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而是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所允許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報告。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千港元

####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1,417)
使用權資產增加	32,933
土地使用權減少	(29,871)
租賃負債增加(非流動)	722
租賃負債增加(流動)	958
融資租賃承擔減少(流動)	(35)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用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i)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續)

以下對賬闡述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結束時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如何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於初始應用日期之租賃負債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3,577
減：有關豁免撥充資本之租賃之承擔：	
— 短期租賃及其他剩餘租賃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結束之租賃	(1,869)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63)
剩餘租賃付款按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之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之現值	1,645
加：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確認之融資租賃負債	35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總額	<u>1,680</u>
分析為：	
租賃負債(非流動)	722
租賃負債(流動)	958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負債所應用之承租人加權平均隱含利率及增量借貸利率為4.5%。

##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a) 採用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 (ii)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界定為讓渡某一項資產（相關資產）於一段時間內之使用權以換取代價之一項或一部分合約。當客戶於整段使用期內一直：(a)有權獲取使用已識別資產帶來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之用途時，合約即讓渡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用途之權利。

就含有租賃成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成分之合約而言，承租人應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成分，基準為租賃成分之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成分之總獨立價格，除非承租人應用實際權宜方法讓承租人可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成分中區分非租賃成分，而是將各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

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成分並將所有租賃中每一項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

##### (iii) 作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基於租賃資產擁有權附帶之風險及回報與出租人或承租人之相關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釐定為經營租賃，則承租人將於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下之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租賃下之資產不會於承租人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撥充資本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之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之租賃撥充資本。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以及於開始日期之租賃期少於12個月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a) 採用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 (iii) 作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續）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 初始計量租賃負債之金額（見下文有關將租賃負債入賬之會計政策）；(ii)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iii) 承租人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iv) 承租人按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之狀態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之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本集團應用成本模型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型，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按公平值列賬，而符合持有作自用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之使用權資產則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攤銷列賬。

就本集團而言，為出租或資本增值目的持有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將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入賬，並按公平值列賬。持有作自用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將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並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攤銷列賬。使用權資產若與租賃土地權益相關而有關土地權益持有作存貨，則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因此，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此等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重大影響。除上述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亦已根據租賃協議租賃多項物業，而本集團行使判斷並釐定其為持有作自用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外之獨立類別資產。因此，租賃協議下物業產生之使用權資產按折舊成本列賬。

######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租賃付款應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倘該利率可即時釐定）貼現。倘該利率無法即時釐定，則本集團應使用本集團之增量借貸利率。

##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a) 採用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 (iii) 作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續）

###### 租賃負債（續）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期內就相關資產使用權支付之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使用於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初始計量之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之款項；(iv)在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之情況下該選擇權之行使價；及(v)在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之情況下終止租賃之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應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金額以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ii)減少賬面金額以反映所作出之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金額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之評估變動。

##### (iv) 作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向若干租戶出租其投資物業。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有關出租人之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要求大致保持不變，故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v) 過渡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使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按相等於租賃負債之金額確認使用權資產，當中已就與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相關之任何預付款項作出調整。於二零一九年呈列之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而是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所允許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報告。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按剩餘租賃付款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之承租人增量借貸利率或隱含利率貼現之現值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a) 採用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 (v) 過渡（續）

本集團已選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按相等於租賃負債之金額確認所有使用權資產，當中已就與於緊接初始應用日期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相關之任何預付款項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就所有該等使用權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評估該日有否任何減值。

本集團亦已應用下列實際權宜方法：(i)就具有合理相似特徵之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及(ii)就租賃期將於自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計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應用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豁免，並將該等租賃入賬列作短期租賃。

此外，本集團亦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致使：(i)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之所有租賃合約；及(ii)不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包含租賃之合約。

本集團亦租賃其大部分汽車及電腦設備，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由於本集團已選擇採用累計影響方法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故就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之融資租賃而言，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為緊接該日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之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金額。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入賬。

##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用。本集團目前之意向為於該等變動生效之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之定義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概念框架之提述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免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重大之定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出售或 注入資產 <sup>5</sup>

<sup>1</sup>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該等修訂原擬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延遲／  
移除。繼續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

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並初步總結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往後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年內確認之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與客戶之間之合約產生之收益		
銷售貨品	403,043	419,195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		
租金收入	4,959	3,623
利息收入	9,618	17,689
投資之股息收入	2,695	460
	<u>420,315</u>	<u>440,967</u>

下表提供有關與客戶之間之合約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負債之資料。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92,687	114,881
合約負債	<u>475</u>	<u>1,227</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合約負債主要關於已確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收益之預收客戶代價。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預收客戶代價47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27,000港元）為根據本集團現有合約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該金額為預期於未來確認之收益。本集團將於未來完成履約義務時確認預期收益，其預期將於一年內發生。

本集團基於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之報告釐定營運分部，該等報告用於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主要營運決策者確定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已將本集團四大業務類別定為營運分部。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a) 業務分部(續)

	設計、製造、推廣及 買賣珠寶首飾及鑽石		物業投資及發展		採礦業務		投資		綜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52)	(4,159)	-	-	(407)	(588)	-	-	(4,059)	(4,74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15)	-	-	-	(1,181)	-	-	-	(4,496)	-
土地使用權攤銷	-	(109)	-	-	-	(1,225)	-	-	-	(1,334)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	-	-	(5,257)	37,432	-	-	-	-	(5,257)	37,432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	-	-	-	-	-	-	(223)	(74)	(223)	(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3)	(25)	-	-	-	-	-	-	(63)	(25)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2)	(50)	-	-	-	-	-	-	(2)	(50)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	1,593	(26)	34	-	-	-	-	(26)	1,62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	14,543	(138)	-	-	-	-	14,543	(138)
撥回採礦權之減值虧損	-	-	-	-	17,592	-	-	-	17,592	-
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	-	-	464	-	-	-	464	-
存貨撥備	(2,912)	(5,599)	-	-	-	-	-	-	(2,912)	(5,599)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長期應收款項 撥備，淨額	(12,534)	(1,537)	-	-	-	-	-	-	(12,534)	(1,537)
利息收入	-	-	-	-	-	-	9,618	17,689	9,618	17,689
利息開支	(778)	-	-	-	(1,321)	(1,387)	-	-	(2,099)	(1,387)
就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修改債項之收益	-	-	-	-	1,318	2,137	-	-	1,318	2,137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7,021	3,326	42,513	18,952	-	4	-	-	49,534	22,282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部收益及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劃分為以下地域。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	38,237	47,476
北美洲	202,087	200,472
歐洲及中東	173,870	183,062
其他地區	6,121	9,957
合計	<u>420,315</u>	<u>440,967</u>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	1,607,413	1,535,813
北美洲	30,631	—
英國	5,334	5,266
中國大陸	662,512	671,235
合計	<u>2,305,890</u>	<u>2,212,314</u>

以上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地區劃分。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之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實際所在地劃分。

執行董事釐定本集團註冊地為香港，而香港為本集團之總辦事處所在地。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b) 地區資料(續)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各主要客戶(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者)之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甲*	15,784 <sup>1</sup>	52,660
客戶乙*	<u>67,371</u>	<u>38,133<sup>2</sup></u>

\* 來自兩名之收益全部源自從事設計、製造、推廣及買賣珠寶首飾及鑽石之分部。

<sup>1</sup>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相應收益個別不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有關資料僅為說明用途而披露。

<sup>2</sup>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相應收益個別不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有關資料僅為說明用途而披露。

### 4. 財務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利息支出:		
銀行及其他貸款	24,592	19,466
最終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之利息開支	-	3,497
租賃負債之利息	778	-
融資租賃承擔之財務支出	-	4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所產生之應歸利息開支	<u>1,321</u>	<u>1,387</u>
總借貸成本	26,691	24,354
減:撥充下列項目資本之利息:		
— 投資物業	(15,644)	(17,416)
— 發展中物業	<u>(3,746)</u>	<u>(1,121)</u>
	<u>7,301</u>	<u>5,817</u>

## 5.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下列項目後達致：		
已售出存貨成本	290,473	311,7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059	4,747
使用權資產折舊	4,496	-
土地使用權攤銷	-	1,334
核數師酬金	1,370	2,414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土地及樓宇 經營租賃項下之最低租賃付款	-	3,615
短期租賃支出	305	-
低價值資產租賃支出	1,916	-
存貨撥備*	2,912	5,599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223	74
淨外匯虧損	5,097	3,9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3	25
政府補助#	-	(118)
就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修改債項之收益	(1,318)	(2,137)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u>2</u>	<u>50</u>

\* 年內之存貨撥備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銷售成本」內。

# 政府補助為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自江門市蓬江區經濟促進局收取之款項，此乃由於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在該區進行商業活動。有關補助並無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從香港、英國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之政府部門收取8,038,000港元之政府資助，乃關於政府於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期間對實體提供之支援。此等政府資助旨在於經濟未明之期間為本集團之香港、英國及美國附屬公司提供工資支援，讓該等公司可繼續聘用僱員，同時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財政支援。於二零二零年四月至六月，本集團已動用就補償薪金及公用事業開支收取之補助分別7,214,000港元及824,000港元。該等政府補助並無未履行或其他或然事項。

## 6. 所得稅開支／(抵免)

香港利得稅以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一九年: 16.5%) 計算。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基於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之司法權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 按該等司法權區現時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30	7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257)</u>	<u>(22,186)</u>
	(227)	(22,116)
遞延稅項		
本年度	<u>4,436</u>	<u>(72)</u>
所得稅開支／(抵免)總額	<u><b>4,209</b></u>	<u><b>(22,188)</b></u>

## 7. 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就過往年度派付之末期股息每股0.25港仙 (二零一九年: 0.5港仙)	<u><b>17,078</b></u>	<u><b>34,156</b></u>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 董事議決建議派付每股普通股0.25港仙之末期股息。擬派股息並未確認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股息, 惟反映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派。

##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虧損)/溢利	<u>(15,341)</u>	<u>43,679</u>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831,182,580	6,831,182,580
下列各項涉及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附註(i))	<u>—</u>	<u>—</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831,182,580</u>	<u>6,831,182,580</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15,34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43,679,000港元)及年內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831,182,580股(二零一九年：6,831,182,580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購股權具反攤薄影響，故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假設購股權獲行使。

## 9.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按照行業慣例並於考慮客戶之信譽、還款紀錄及經營年期後釐訂授予客戶之信貸條款。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逾期款項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

於報告日期，扣除撥備後基於銷售確認日期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30日	16,928	23,612
31-60日	10,222	24,476
61-90日	3,562	25,771
90日以上	61,975	41,022
	<u>92,687</u>	<u>114,881</u>

## 10.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之信貸條款因應與不同供應商協定之條款而不同。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30日	24,050	21,156
31-60日	3,424	12,566
61-90日	8,074	5,736
90日以上	38,462	24,601
	<u>74,010</u>	<u>64,059</u>

## 11. 銀行及其他貸款

銀行及其他貸款賬面金額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銀行及其他貸款部分		
—有擔保	15,000	15,000
—有抵押及有擔保	62,291	84,455
—無抵押及無擔保	4,405	—
	<u>81,696</u>	<u>99,455</u>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但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文之銀行及 其他貸款部分		
—有抵押及有擔保	669,967	644,120
	<u>751,663</u>	<u>743,575</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及其他貸款之還款時間表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		
須於一年內償還	81,696	99,455
須於第二年償還	636,604	4,616
須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償還	33,363	639,504
	<u>751,663</u>	<u>743,575</u>

## 11. 銀行及其他貸款(續)

到期金額以貸款協議所載之計劃還款日期為基準，且並不計任何按要求還款條文之影響。

本集團以港元計值之銀行及其他貸款719,28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43,575,000港元)及以美元計值之銀行及其他貸款32,374,000港元等額(二零一九年：無)之浮動年利率介乎1.00%至3.14%(二零一九年：2.2%至4.63%)。

## 12. 報告期後事項

由於COVID-19爆發仍在全球擴散，無法確定完結日子，故冠狀病毒大流行持續或會對本集團日後之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即使部分影響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反映。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COVID-19爆發之最新發展，以採取正面之應對措施克服任何挑戰，並持續評估對本集團之相關影響。

## 業務回顧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綜合收益由去年之441,000,000港元減少約20,700,000港元或4.7%至420,300,000港元。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15,30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溢利43,700,000港元。錄得年內虧損主要是由於(i)收益及毛利分別減少約20,700,000港元及17,000,000港元；及(ii)因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而確認虧損約5,300,000港元，上一財政年度則為收益約37,400,000港元所致。每股基本虧損為0.22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基本盈利0.64港仙）。

回顧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乃至今其中一段最具挑戰性之時期，冠狀病毒（「COVID-19」）大流行嚴重打擊全球經濟，環球貿易幾近停滯。疫情爆發及全球多國實施相應檢疫措施不僅令零售消費需求疲弱，亦衝擊全球正常運作。世界各地的國際貿易展覽因COVID-19嚴重擴散及對疫情之憂慮而宣佈取消。美國、英國、歐洲及其他國家之海外辦事處及零售店舖亦因封城措施而須關閉數月。此外，中美貿易持續緊張之局勢對國際貿易構成龐大壓力。因此，本集團買賣珠寶首飾之收益由去年之419,200,000港元減少約16,200,000港元或3.9%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403,000,000港元。珠寶分部業績由去年之溢利約5,2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虧損約20,600,000港元。錄得虧損主要是由於封城期間收益下跌及無可避免地產生固定經營開支所致。與此同時，本集團已就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計提所需撥備。

雖然COVID-19重創商業貿易環境，但在全球實行多項旅遊限制及社交距離政策下，同時亦推動電子商貿及網上購物成為其中一個增長最快之渠道。本集團已積極採取措施加強數碼營銷及電子商貿平台，務求進一步拓展有關業務。我們的海外銷售團隊一直與客戶溝通，透過新開發之B2B平台提供新產品。儘管成效未見，惟客戶回應正面，管理層深信，本集團日後將成為更強大之供應商及夥伴。

鑒於市況極不明朗且影響前所未見，本集團已審慎地精簡營運，並在各個辦事處實行嚴格成本控制措施。然而，預期全球消費需求需要一段時間方能復甦。儘管在美國新收購之附屬公司已鞏固本集團於當地市場之地位及拓闊本集團之客戶基礎，惟前路仍然荊棘滿途。整體市況於短期內將很可能持續疲弱。然而，本集團將一如既往，致力達致可持續發展及提供優質服務，以保持競爭力。

物業投資及發展分部方面，本集團持有一幅位於香港灣仔道232號之地塊（地盤面積約為5,798平方呎）之75%權益。本集團會將該地塊重建為一棟約28層高、總樓面面積約為86,908平方呎之高級寫字樓及零售綜合樓宇，持有作為長期租賃投資用途。地基工程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完成，上層結構工程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動工。儘管物料供應出現輕微延誤，惟項目進度良好，預計將如期於二零二一年竣工。

本集團亦擁有位於長沙灣昌華街7、7A、9及9A號之地盤（地盤面積約為3,240平方呎）之90%權益。現時計劃將現有樓宇重建為一個建於2層高零售平台上之25層高住宅發展項目／多層綜合樓宇，建議總樓面面積約為29,110平方呎。現有樓宇之拆卸工程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完成，而地基工程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展開。重新發展項目之預期落成日期為二零二二年第三季度前後。

再者，於二零一八年收購之豪景商業大廈12個樓層總樓面面積約為14,508平方呎，現已悉數租出，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該大廈位於新界元朗青山公路65號。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已透過續訂及新訂租賃提升整體租金回報率。

採礦業務方面，紅莊金礦之營運規模極微。本公司一直勘探元嶺礦區之東北部。與此同時，我們將會繼續在元嶺礦區開發新礦井及重探舊礦井。

## 業務展望

展望未來，COVID-19大流行於來年將繼續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經濟預期會持續放緩，而市場復甦之路漫長。在此動蕩時期，管理層密切留意各項不明朗因素，時刻保持警剔及審慎。鑒於COVID-19纏繞不去，全球貿易景象將全面改變。地區需求將會增加，而中美貿易戰亦將進一步帶動地方生產及採購。本集團相信，透過策略性地加強英美之市場地位，本集團長遠將可透過提供更多地方服務及支援受惠於市場轉型。

再者，隨着收購兩間美國珠寶公司之事宜於二零一九年完成，本集團將進一步增加網上零售分部之市場佔有率及鞏固市場地位。新收購之公司經營高效之廠商直送服務，對網上零售商而言至關重要。於經濟復甦之時，本集團將會更具競爭力，準備就緒充分把握未來之機會。

總體而言，本集團將繼續從物業及投資分部分散收入來源，並預視現有之商業及住宅重建項目於不久將來會帶來更多貢獻。管理層對該等業務之未來增長及潛在回報感到樂觀。

## 根據上市規則第18.15條、第18.17條及第18.18條有關資源量及／或儲量詳情之年度更新

本集團之資源量及／或儲量於年內並無重大變動。下表顯示本集團資源量及／或儲量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詳情：

附屬公司	礦區	面積 (平方 千米)	報告日期	礦山類型	黃金資源量 (噸)	報告準則	黃金品位 (克／噸)
河南八方礦業有限公司	紅莊	1.09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地下	10.73	中國標準122b	5.58
					5.46	中國標準332	1.89
					24.66	中國標準333	4.46
	元嶺	4.57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地下	-	中國標準122b	-
					-	中國標準333	-

估算資源量及／或儲量時已考慮黃金品位、礦體厚度及礦脈形狀等因素及假設。有關資源量及／或儲量估算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五日之通函附錄七第8節。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債項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加債項淨額計算）為0.1344（二零一九年：0.0692）。債項淨額按銀行及其他借貸總和減現金及現金等額計算。現金及現金等額為468,52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21,38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及英鎊計值。涉及應付合營企業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控股股東提供之貸款、應付非控制權益款項及租賃負債之其他借貸約為84,34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7,889,000港元）。以港元及美元計值之銀行及其他貸款約為751,66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43,575,000港元）。有關就銀行貸款質押資產之詳情，請參閱資產質押一節。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額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收購兩間美國公司及償還部分銀行貸款所致。依循本集團之審慎財務管理，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裕營運資金應付持續營運需要。

##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港元計值之銀行貸款為719,28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43,575,000港元），以本集團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若干使用權資產以及發展中物業作抵押，以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普通股質押，並以本公司簽立之公司擔保作擔保。另一方面，以美元計值之銀行貸款金額相等於27,96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全部資產作抵押，並以本公司簽立之公司擔保作擔保。

## 資本結構

本集團借貸全部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港元借貸之利息參照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最優惠利率釐定，美元借貸之利息參照倫敦銀行同業拆息釐定，而人民幣借貸之利息則參照中國人民銀行之貸款基準利率釐定。本集團亦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儘量減低因英鎊匯率波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資本結構並無變動。鑒於本集團目前之財務狀況，在並無出現不可預見之情況下，管理層預計無需改變資本結構。

## 僱員人數、薪酬政策及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合共聘用約623名僱員，當中大部分位於中國。本集團主要按照業內一般慣例釐定僱員薪酬。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合資格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自該計劃獲採納以來，已根據該計劃授出132,000,000份購股權。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借予附屬公司之銀行貸款提供607,15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11,275,000港元）之擔保。根據有關擔保，倘銀行未能收回有關貸款，則本公司須承擔向銀行還款之責任。於報告日期，由於董事認為該等貸款出現未能償還之機會不大，故並無就本公司於擔保合約下之責任作出撥備。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履行之資本承擔約為318,55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3,402,000港元），主要為本集團所承諾之投資物業之資本承擔。

## 金融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採取保守策略進行金融風險管理，而其承受之市場風險乃控制在最低水平。除英國之附屬公司外，本集團所有交易及借貸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年內，本集團訂有遠期外匯合約以儘量減低因英鎊匯率波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管理層將持續監控因英鎊及近期人民幣波動而產生之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每股普通股0.25港仙）。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方式登載及發送。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權利，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資格，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務須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制度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已討論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基準以及本集團之財務及內部監控過程，並已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並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1. 守則條文A.2.1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執行董事陳偉立先生（「陳先生」）為本公司主席。陳先生現時負責制定本集團之發展方向，並同時領導董事會。彼確保董事會能夠有效地運作及履行職責，並及時討論所有重要及適當事宜。陳先生亦負責確保全體董事知悉有關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宜，並確保全體董事及時接收足夠及完備可靠之資料。

鄭小燕女士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負責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及市場推廣業務。

雖然本公司未有設立行政總裁一職，惟董事會認為現行之職責分工已足夠，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取得平衡。

2. 守則條文A.4.1訂明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一百一十五(A)條及第一百一十五(D)條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一次及接受重新選舉。由於非執行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及接受重新選舉，故董事會認為偏離守則條文A.4.1之情況不算嚴重。

3. 守則條文C.2.5訂明發行人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沒有內部審核功能之發行人須每年檢討是否需要增設此項功能，並披露為何沒有這項功能。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設立內部審核功能。經計及本集團營運之規模及複雜程度，本公司認為現行組織架構及管理層緊密監察可為本集團提供足夠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董事會轄下之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之成效。董事會將每年檢討是否需要設立內部審核功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符合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登載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網站[www.continental.com.hk](http://www.continental.com.hk)上查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將在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進行之鑒證業務，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表示保證。

## 致謝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我們的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支持及信任本集團，並由衷感激我們的董事及全體員工努力不懈地竭誠工作，應對當前困境。展望將來，我們將繼續致力克服未來各種挑戰，提升我們業務之價值。

代表董事會  
恒和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偉立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偉立先生、陳聖澤博士，*BBS*，太平紳士、鄭小燕女士、陳慧琪女士及黃君挺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任達榮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嘯天先生，*BBS*，*MBE*，太平紳士、陳炳權先生、施榮懷先生，*BBS*，太平紳士及張志輝先生。